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博士研究生招考“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

根据《中国科学院大学关于大力开展招生宣传努力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提升招收博士研究生的水平和质量，中国科学院大学（简称“国科大”）自2023学年起全面推行博士研究生招考“申请-考核”制。按相关要求，结合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简称“空间中心”）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 指导思想

空间中心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旨在培养爱国守法、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和专业技术等方面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进行博士研究生招考“申请-考核”制改革，是为了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以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为核心，发挥和规范导师作用，扩大导师组选拔学生的自主权，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核，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不拘一格地发现、选拔和培养拔尖创新优秀人才。同时通过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和建立相关的监督制约机制，确保招考改革过程中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二、 涉及的招考方式

博士招考分为普通招考、硕博连读、直接攻博三种招生方式，目前“申请-考核”制的招生方式只涉及普通招考，且其中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招生暂不涉及。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的选拔考核机制暂不涉及。

三、 组织管理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

研究生部负责统筹组织和形式审核；

学科组会同招生部门(包括各重点实验室和运控部)按学科方向成立相关“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小组，负责招考工作的组织实施和考核工作。招生工作小组由不少于5名的博士生导师组成，成员名单由学科组会同招生部门推荐并设组长1名，另设秘书1名。招生工作小组成员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

监督审计办公室(纪委办公室)负责监督本单位的招生工作，并会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招生工作中的投诉事宜。

四、 申请与报名

考生报考条件必须符合教育部报考博士研究生相关规定和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相关要求。

所有考生均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进行统一博士生网上报名，并向研究生部提交下列材料：

1. 博士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其中考生自述中应包括科研经历、研究兴趣、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
2. 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两名教授、研究员(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提供的“专家推荐信”，对考生的以往科研工作及学术水平等做出评价。
3. 已获硕士或博士学位人员，提交攻读学位期间的课程成绩单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学位论文(摘要或全文)，以及证明考生学术水平的其它材料。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在学期间的课程成绩单、学生证复印件、学位论文摘要和框架，以及证明考生学术水平的其它材料，并在博士入学前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4. 证明考生学术水平的其它材料：如已发表或投稿的学术论文、已获批或受理的专利、软件著作权、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报告、获奖证明等。

5.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托福、雅思等成绩证明）。
6.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7. 获境外学历人员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位认证书的复印件。
8. 政审表：应届硕士毕业生由考生所在学校院系有关部门提供；非应届毕业生由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
9. 定向报考、非定向但目前有工作单位的考生，还须由单位人事部门开具同意报考的介绍信。其中，空间中心人员使用《定向报考博士同意书》（见附件2），其他单位考生介绍信格式不限。非定向考生，人事档案在人才或人事局保管的，须联系相应机构开具同意报考的介绍信；如机构不能开具，由考生本人手写并签字，说明已与档案所在单位沟通，若进入到拟录取阶段可顺利调档。
10. 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证明其学位相关材料和证明其学术水平的材料：
 - ①已取得报考专业6门及以上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成绩通知单）。
 - ②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2篇（第一作者）；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部级或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部级或以上科研课题。

以上材料需考生提交电子版及纸质版至研究生部。此外，请考生与报考导师协调，请导师提交亲笔签名的《同意报考意见书》（模板见附件1）纸质版至研究生部。

五、 审核

在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研究生部和招生工作小组对考生的网报信息和提交的书面材料进行联合审核，分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两部分。

（一）**形式审核**：研究生部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包括对考生网上报名数据和纸质材料的真实性、完备性、规范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二）**学术审核**：招生工作小组对考生的报考材料**集中进行**学术审核，重点

审查考生的专家推荐信、学习成绩单、学位论文摘要或全文、发表的学术论文、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报告、专利、获奖情况以及考生的科研经历、研究兴趣、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全面衡量考生的能力和培养潜力，采取无记名的方式按分项评价表（见附件3）进行打分。所考察的各项条件中，如有2位评委给出“不合格”的评价，该生将失去后续考核资格。招生工作小组根据所有考生学术审核成绩形成汇总表（见附件4），择优确定进入考核环节的考生名单。

六、 考核

考核分为笔试和面试环节。

（一）笔试

笔试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基础和能力。按照博士招生目录进行1门课程的考试，每门考试时间为3小时，具体由招生工作小组确定。

笔试成绩不及格（百分制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拟录取。

（二）面试

面试主要是对考生的学科专业能力进行考核，包括对英语、专业基础知识、创新和综合能力等方面。考生须准备10分钟以内的PPT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硕士期间学习和科研情况、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博士期间研究计划等。招生工作小组负责面试，根据提问和答辩情况按百分制量化打分。

提问和答辩包括英语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和创新能力考核，其中：英语考核时长不少于10分钟，专业基础知识、创新和综合能力考核总时长不少于20分钟。

1. 英语考核主要包括听说能力考核和专业外语考核。

2. 专业基础知识、创新和综合创新能力考核重点考察考生硕士期间（同等学力为考察本科毕业后）学习和科研情况、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博士期间研究计划等，考核组根据其PPT报告对其专业基础知识和综合创新能力分别按百分制打分。

面试工作小组还须对报名考生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进行审

核，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

（三）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对同等学力考生须进行政治理论考试并加试所报考专业的 2 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为 100 分。其中，政治理论应使用国科大统一命题，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考试，且由国科大统一组织阅卷；加试的 2 门硕士主干课程应研究生部组织命题和阅卷。3 门加试课程的分数线应执行与全校普通招考同等学力考生相同的分数线。

七、 成绩与录取

学生考核总成绩为上述笔试和面试各项成绩加权之和：

总成绩=笔试×40%+英语考核×10%+专业基础知识×10%+创新综合能力×40%

招生工作小组根据所有考生的考核总成绩，结合考生政审、体检结果和招生计划，提出建议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部汇总后，报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确定拟录取名单。

八、 公示与监督

拟录取的学生名单在空间中心研究生教育网站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为维护博士招考工作公平公正，招考过程对所有考生一视同仁，特别对于本单位职工，不得因为考生是科研团队成员而有额外优惠政策或特殊处理，不得有徇私舞弊行为。

对在博士研究生招考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徇私舞弊等违规违纪行为者，一经查实，将按国科大及空间中心相关规章进行处理。对违规违纪的导师，将取消其招生资格，情节严重者，还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对违规违纪的学生，取消录取资格，并计入考生诚信档案，并视情节要求其 1-3 年之内不得报考空间中心博士研究生。

空间中心接受考生投诉的电话为：010-62582816、61611126；邮箱为：kjzxjj@nssc.ac.cn。

中国科学院大学接受考生投诉的电话为：010-88256714；邮箱为ao@ucas.ac.cn。

九、 上报数据

公示结束后，由研究生部将拟录取名单及相关数据上报国科大招生办公室。

十、 其他

通过“申请-考核”制录取的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入学后不可申请博士学位英语免修免考，但可以申请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免修考试，具体按照中国科学院大学教务部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实施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研究生部负责解释。

- 附件：1. 同意报考意见书
2.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定向报考博士同意书
 3. 空间中心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学术审核分项评价表
 4. 空间中心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学术审核结果汇总表
 5.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博士招考“申请-考核”制实施流程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研究生部

2022年9月

附件 1:

同意报考意见书

同意考生【考生姓名、身份证号（同意多人的，可按此格式以分号隔开）】
报考本人【20____】年度博士研究生，特此说明。

导师签字:

日期:

说明：此项材料不由考生提交。

要求考生联系导师，由导师将纸质签字版提交至研究生部。

附件 2: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定向报考博士同意书

(入学年度: _____)

个人情况	姓名		入职时间		所在部门	
申请理由	签字: 时间:					
所在部门意见 (须为重点实验室/ 总体机构/管理部门/ 支撑部门正副职负责 人签字)	签字: 时间:					
人力资源处意见	签字: 时间:					

附件 3:

空间中心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学术审核分项评价表

考生姓名:

身份证号:

报考专业:

评价项目	打分
专业匹配性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研究生各门课程成绩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学位论文水平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成果(学术论文、专利或获奖)水平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英语水平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潜力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	

注:

1. 请评委根据现有材料判断考生各项能力水平。A 为优秀, B 为良好, C 为合格, D 为不合格。如有超过(含)2 位评委对于分项给出“不合格”的评价, 该生不能获得后续考核资格。
2. 按照 A-3 分, B-2 分, C-1 分, D-0 分, 计算合计总分。具体淘汰比例由招生工作组根据招生计划、报名人数等自主确定。

附件 4:

空间中心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学术审核结果汇总表

招生工作小组名称:

序号	考生姓名	得分	含 D 分项个数	学术审核结果
				通过/不通过

招生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日期:

附件 5:

